

证券代码：870419

证券简称：威迪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燕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666,66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保持与新施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因修订涉及的内容较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启用新章程，原章程作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66,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对公司治理结构作出的调整，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变更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66,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目前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拟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66,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根据《公司法》(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 以及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5 年修订后的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因此，需要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内容也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66,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持续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资金计划安排，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申请办理贷款等业务，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燕厚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意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燕厚代表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签订相关的融资法律文件。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666,6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担保，接受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